



金融监管论坛 (2020 年 09 月)



一、专题研究：推进中国金融治理与改革

作者：胡滨（中国社科院陆家嘴研究基地金融监管研究中心主任）

中国金融治理体系存在五方面问题

现代金融体系及其功能内嵌于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，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具有重要地位和基础支撑作用。具体表现在金融体系治理是国家治理体系重要组成部分，金融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，金融风险防范是国家治理体系中的基础支撑。

目前中国金融治理体系存在以下五方面主要问题：

第一金融治理统筹水平有待提高。目前金融改革开放存在改革部门化、碎片化以及缺乏配套改革的状况，金融部门的治理统筹程度较为有限。

第二资本市场的治理短板尤为明显。主要表现在四方面：一是融资能力和资金配置效率落后；二是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的关系问题；三是高效统一的债券市场治理框架尚未真正建立；四是资本市场监管制度框架待完善，目前金融体系存在违规交易、内幕交易、操纵市场等问题。

第三综合经营的监管体系需继续深化。综合经营已成为中国金融体系的一个基本事实和发展方向，但金融监管体制在机构改革后并未得到根本改变。

第四中央和地方金融监管职责的划分和风险承担尚需明晰。目前中央

与地方在金融 监管领域的事权划分上较为含混；地方监管制度缺乏完整性、机构定位不清；中央与地 方监管部门之间、地方监管部门与其它地方政府等部门之间协调不畅现象尚未根本解 决。

第五金融消费者保护问题依然突出。如缺乏专门的金融消费者保护法、监管部门 缺乏有效的协调机制、缺乏金融消费者纠纷解决的有效机制、缺乏金融消费者教育机制。

以监管改革为核心提升金融部门治理水平

从五个方向提出关于未来五年中国金融改革的建议。

第一以监管改革为核心提升金融部门的治理水平。可通过加强金融治理统筹水平、 整合完善金融监管框架、理顺监管的职责关系、建立风险长效应对机制、强化消费者的 权益保护五个主要方面来推进。

第二以市场体系建设为抓手构建要素市场化配置机制。包括四个具体改革方向：要 素市场的定价、国债收益率的曲线、市场结构提高直接融资的比例、完善金融机构退出的制度。

第三以注册制改革为重点完善资本市场基础制度。建议从促进符合我国国情的市场 制度建设和产品创新、推动资本市场基础性制度改革、深化以信息披露为本的债券发行 机制、防范化解资本市场潜在风险四个方面进行。

第四以金融科技为突破口强化金融业国际竞争力。具体建议包括制定

金融科技发展 的国家战略、妥善处理发展金融科技创新、提高我国在金融科技领域的国际话语权等。

第五以内外统筹为关键来提升金融的双向开放水平。在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、国内 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下，培育我国参与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。建议有效 利用和统筹国内外两个市场、有序推进重要金融市场对外开放、建立适当的外资投资安 全审查制、把控资本项目的防火墙。

.....

本报告全部内容详见附件。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_32556

